

证券代码：300337

证券简称：银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9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12月1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二楼会议中心二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荣州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张稷、财务总监王洁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银邦股份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银邦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银邦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2 月 1 日